

杭州市本级 201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及 201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一、我市社会保险基金基本情况

按照省有关规定，杭州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的统筹地区主要指杭州市区（不含萧山、余杭）。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由用人单位和职工共同缴纳。其中用人单位按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 14% 缴纳，职工个人按照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的 8% 缴纳。个体劳动者由个人按照缴费基数的 18% 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截至 2013 年底，参保人数为 236 万人，其中离退休 43 万人。

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实行个人缴费、集体补助和政府补贴相结合的统筹方式。截至 2013 年底，参保人数为 2.2 万人。

（二）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由用人单位和职工共同缴纳。各类企业和参照企业参保的单位，按照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 11.5% 缴纳，职工个人按照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的 2% 缴纳。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含纳入事业编制管理）的在编人员，单位按个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之和的 14% 缴纳，个人按 2% 缴纳。灵活就业人员按照上一年度全省职工平均

工资的 9% 缴纳。截至 2013 年底，参保人数为 263 万人，其中退休 47 万人。

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采取个人缴费、政府资助的方式筹集。截至 2013 年底，参保人数为 91.3 万人。

（三）失业保险基金

失业保险费由用人单位和职工共同缴纳。失业保险条例规定失业保险基金的参保对象为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的所有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有雇工的城镇个体工商户及其形成劳动关系的职工、雇工。费率为 3%，其中单位按 2% 缴纳，职工个人按 1% 缴纳，农民合同制职工本人不缴纳。截至 2013 年底，参保人数为 179 万人。

（四）工伤保险基金

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的企业、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应当为本单位全部职工或雇工办理参保登记，缴纳工伤保险费。统一执行《杭州市工伤保险行业差别浮动费率办法》，杭州市区范围内企业行业基准费率为一类行业 0.5%、二类行业 0.8%、三类行业 1.2%；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工伤保险缴费费率统一为 0.2%。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工伤保险缴费费率统一为 0.5%。截至 2013 年底，参保人数为 216 万人。

（五）生育保险基金

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基金会、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组织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应当为本单位全部职工或雇工办理参保登记，缴纳生育保险费，缴纳比例为 1.2%。截至 2013 年底，参保人数为 163 万人。

二、201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收入执行情况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00.0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5.7%，增长 0.3%。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增幅较低的原因主要是上年有解决基本养老保险等遗留问题的一次性补缴因素，以及 2013 年对部分中小微工业企业社会保险费（生育保险费除外）缴费比例实行临时性下浮的减征因素。分项目完成情况如下（详见附表十一）：

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6.9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8.1%，下降 2.3%。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1.5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3%，下降 0.6%。

3.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2.2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2%，增长 19.9%。

4.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3.7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2%，增长 12.8%。

5. 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5.5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6.9%，增长 26.1%。

（二）支出执行情况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37.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增长 2.2%。分项目完成情况如下（详见附表十一）：

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6.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2%，增长 2.3%。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89.36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9%，下降 2.4%。

3.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5.3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3%，增长 33.3%。

4.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4%，下降 16.6%。

5. 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4.9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5%，增长 24.2%。

（三）基金结余情况

预计年终累计结余 365.77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97.61 亿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109.53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 45.14 亿元、工伤保险基金 12.02 亿元、生育保险基金 1.47 亿元。

三、201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一）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2014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期为 337.22 亿元，增长 12.4%。分项目情况如下（详见附表十二）：

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74.13 亿元，增长 11%。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实际缴费人数增加，人均缴费基数增长。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26.12 亿元，增长 13%。

3.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4.66 亿元，增长 10.9%。

4.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16 亿元，增长 11.5%。

5. 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8.15 亿元，增长 47.5%。增长的原因，主要是缴费比例由 0.8% 调整至 1.2%。

（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2014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281.03 亿元，增长 18.2%。

分项目安排情况如下（详见附表十二）：

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3.4 亿元，增长 13.4%。增长的原因，主要是退休人数增加和人均待遇支出标准提高。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09.89 亿元，增长 23%。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参保人数增加和人均待遇支出标准提高。

3.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8.69 亿元，增长 21.6%。增长的原因，主要是促进就业工作支出增长。

4.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1.78 亿元，增长 18.5%。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参保人数增加和人均待遇支出标准提高。

5. 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7.28 亿元，增长 46.4%。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参保人数增加和人均待遇支出标准提高。

（三）社会保险基金结余

预计 2014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当年结余 56.19 亿元。累计结余 421.95 亿元。

根据国家规定，结余的基金结转下年继续专款专用。

2013年杭州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预算数	2013年执行数	为预算%	为上年%
一、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837,120	3,000,095	105.7	100.3
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451,277	1,569,308	108.1	97.7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80,176	1,115,842	103.3	99.4
3.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21,883	222,351	100.2	119.9
4.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36,510	37,310	102.2	112.8
5. 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47,274	55,284	116.9	126.1
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529,825	2,377,001	94.0	102.2
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01,981	1,265,034	97.2	102.3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005,073	893,550	88.9	97.6
3.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54,827	153,713	99.3	133.3
4.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16,432	15,011	91.4	83.4
5. 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51,512	49,693	96.5	124.2

注：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包括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包括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 2013年底社会保险基金累计结余3657665万元。其中：

- (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1976107万元；
-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1095273万元；
- (3) 失业保险基金451391万元；
- (4) 工伤保险基金120198万元；
- (5) 生育保险基金14696万元。

2014年杭州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执行数	2014年预算数	为上年%
一、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000,095	3,372,182	112.4
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69,308	1,741,266	111.0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15,842	1,261,196	113.0
3.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22,351	246,595	110.9
4.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37,310	41,586	111.5
5. 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55,284	81,539	147.5
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377,001	2,810,325	118.2
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65,034	1,433,964	113.4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893,550	1,098,872	123.0
3.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53,713	186,944	121.6
4.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15,011	17,793	118.5
5. 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49,693	72,752	146.4

注：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包括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包括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2. 生育保险基金收入增长的原因，主要是缴费比例由0.8%调整至1.2%。

3. 社保基金支出预算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参保人数增加和人均待遇支出标准提高。